证券简称：青岛港　　证券代码：601298　　公告编号：临 2023-012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6 日以现场会议及通讯参会相结合的方式在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港极路 7 号山东港口大厦 2417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按照《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及时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以通讯参会方式出席 5 人，非独立董事朱涛因其他公务安排，已委托董事长苏建光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缺席董事 0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苏建光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候选人及有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常志专、陈为亮、李靖逵、于守水为公司副总经理，该等人员任期均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履历请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聘任的副总经理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中有关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上述人员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其履职能力、专业能力、从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上述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内容。本次聘任副总经理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该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机构职责调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公司相关部室职责，调整相关职责后，将根据需要对有关机构进行注销。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副总经理履历

常志专先生，男，1972 年 3 月出生，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在职大学学历，经济师。现任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副总经理、投资发展部部长，青岛实华原油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青岛前湾西港联合码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青岛海业摩科瑞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青岛港海业董家口油品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港联化管道石油输送有限公司董事，青岛外轮理货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威海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常志专先生曾任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发展部副部长，青岛东港国际集装箱储运有限公司董事长，日照日青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威海青威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务。

除上述情况外，常志专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陈为亮先生，男，1970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在职大学学历，政工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生产业务部部长、营销中心主任，山东港口威海港有限公司董事，山港陆海国际物流(济南)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陈为亮先生曾任本公司前港分公司党委书记、经理，青岛港董家口矿石码头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青岛港董家口万邦物流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除上述情况外，陈为亮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李靖逵先生，男，1972 年 12 月出生，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英语专业，在职大学学历，经济员。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威海青威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远海运港口(阿布扎比)有限公司董事，中远海运港口阿布扎比码头有限公司董事，海路国际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李靖逵先生曾任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青岛港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青岛中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青岛港联顺船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港怡之航冷链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

除上述情况外，李靖逵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于守水先生，男，1980 年 11 月出生，毕业于中共山东省委党校法学理论专业，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安全环保科技部部长。于守水先生曾任本公司安技部部长助理、安全技术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本公司前港分公司副经理、党委委员，青岛永利保险代理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除上述情况外，于守水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601298　　证券简称：青岛港　　公告编号：2023-013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6 月 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港极路 7 号山东港口大厦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6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3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801,005,596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股)	4,959,310,31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股)	841,695,2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9.3685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6.401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2.9669

注：有 3 名代理人同时代表 A 股及 H 股出席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苏建光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朱涛因其他公务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6 人，出席 6 人；

3、董事会秘书孙洪梅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51,408,860	99.8406	7,901,254	0.1593	200	0.0001
H 股	725,684,180	86.2169	107,343,102	12.7532	8,668,000	1.0299
普通股合计	5,677,093,040	97.8639	115,244,356	1.9866	8,668,200	0.1495

2、议案名称：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券类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48,696,340	99.7859	10,613,774	0.214	200	0.0001
H 股	720,987,000	85.6635	111,994,282	13.3065	8,668,000	1.0300
普通股合计	5,669,683,340	97.7369	122,608,056	2.1135	8,668,200	0.1496

3、议案名称：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59,289,214	99.9995	21,100	0.0005	0	0
H 股	832,687,282	98.9351	190,000	0.0225	8,772,000	1.0424
普通股合计	5,791,976,496	99.8451	211,100	0.0036	8,772,000	0.1513

4、议案名称：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59,289,014	99.9995	21,100	0.0004	200	0.0001
H 股	832,687,282	98.9351	190,000	0.0225	8,772,000	1.0424
普通股合计	5,791,976,296	99.8451	211,100	0.0036	8,772,200	0.1513

5、议案名称：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59,289,014	99.9995	21,100	0.0004	200	0.0001
H 股	832,687,282	98.9351	190,000	0.0225	8,772,000	1.0424
普通股合计	5,791,976,296	99.8451	211,100	0.0036	8,772,200	0.1513

6、议案名称：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59,289,014	99.9995	21,100	0.0004	200	0.0001
H 股	832,687,282	98.9351	190,000	0.0225	8,772,000	1.0424
普通股合计	5,791,976,296	99.8451	211,100	0.0036	8,772,200	0.1513

7、议案名称：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59,289,214	99.9995	21,100	0.0005	0	0
H 股	832,791,282	98.9475	190,000	0.0225	8,668,000	1.0300
普通股合计	5,792,080,496	99.8469	211,100	0.0036	8,668,000	0.1495

8、议案名称：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59,288,014	99.9995	21,100	0.0004	1,200	0.0001
H 股	832,791,282	98.9475	190,000	0.0225	8,668,000	1.0300
普通股合计	5,792,079,296	99.8469	211,100	0.0036	8,669,200	0.1495

9、议案名称：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59,287,814	99.9995	21,100	0.0004	1,400	0.0001
H 股	832,791,282	98.9475	190,000	0.0225	8,668,000	1.0300
普通股合计	5,792,079,096	99.8469	211,100	0.0036	8,669,400	0.1495

10、议案名称：关于聘任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958,477,314	99.9832	833,000	0.0168	0	0
H 股	830,392,280	98.6625	2,589,002	0.3076	8,668,000	1.0299
普通股合计	5,788,869,594	99.7915	3,422,002	0.0589	8,668,000	0.1496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	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29,832,914	99.9908	21,100	0.0092	0	0
8	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229,831,714	99.9902	21,100	0.0091	1,200	0.0007
10	关于聘任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9,021,014	99.6375	833,000	0.3625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全部议案均表决通过。

2、第 1-2 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案，已经获得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第 3-10 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已经获得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3、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旭、袁星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1298　　证券简称：青岛港　　公告编号：临 2023-011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6 月 6 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刘良、杨凤广及股健提交的辞任报告。因年龄原因，刘良、杨凤广及股健提出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任后均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上述人员的辞任均自其辞任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上述人员均已确认，就辞任公司副总经理与公司董事会概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事宜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并无任何针对公司正在发生或将要发生的诉讼和申诉。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人员未持有与公司相关的股票及其他有价证券。

刘良、杨凤广及股健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宝贵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诚挚祝福。

特此公告。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285　　证券简称：高铁电气　　公告编号：2023-019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6 月 2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6 月 28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 196 号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3 年 6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综合投资计划的议案	√
7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及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4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6.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16.01	关于提名柯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16.02	关于提名于迎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17.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17.01	关于提名刘海涛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注：议案 17.00 的表决通过是议案 16.02 表决生效的前提。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3 年 3 月 24 日、2023 年 6 月 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4、议案 5、议案 6、议案 7、议案 11、议案 12、议案 13、议案 14、议案 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铁电气工业有限公司、四川艾德瑞电气有限公司及其他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符合《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认定的关联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285	高铁电气	2023/6/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地点：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 196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06 月 27 日 9:00-16:00。

(三)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股东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四)法人股东凭股东账户卡、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办理登记手续。

(五)异地股东可凭有关证件，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传真号码：0917-2829128，电话：0917-2829128)。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 2023 年 06 月 27 日 16:0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预计为半天，与会股东及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现场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联系方式：

1、联 系 人：董事会秘书王舒平

2、电　　话：0917-2829128

3、传　　真：0917-2829128

4、地　　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 196 号

特此公告。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综合投资计划的议案			
7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及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6.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6.01	关于提名柯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6.02	关于提名于迎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7.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7.01	关于提名刘海涛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注：议案 17.00 的表决通过是议案 16.02 表决生效的前提。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xx	√	-	√
4.02	例：赵xx	√	-	√
4.03	例：蒋xx	√	-	√
……	……	√	-	√
4.06	例：宋xx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xx	√	-	√
5.02	例：王xx	√	-	√
5.03	例：杨xx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xx	√	-	√
6.02	例：陈xx	√	-	√
6.03	例：黄xx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益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4.01	例：陈xx	500	100	100		
4.02	例：赵xx	0	100	50		
4.03	例：蒋xx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xx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285　　证券简称：高铁电气　　公告编号：2023-017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是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公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和公开、公平、公正及合理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调整基本情况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铁电气”)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其中包括向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铁”)下属公司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按照上交所科创板相关规定，现拟调增公司与中国中铁下属公司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调整前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金额	2023 年 1 月-5 月实际发生额	调整后 2023 年度日常关 联交易预计额度金额	调整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	中国中铁下属公司	1,200.00	72.27	12,200.00	因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与关联方采购需求增加，本期预计增加向关联方采购额度 11,000 万元。

注：1.本次预计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之日止。

2. 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中铁下属公司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5 月底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00,329.12 万元，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限额为 126,200.00 万元，使用额度比率为 79.50%。

除上述额度调整外，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内容保持不变。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7-9-12

公司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院 1 号楼 918

注册资本：2,457,092.9283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

法定代表人：陈云

业务范围：土木工程建筑和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总承包；上述项目勘测、设计、施工、建设监理、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的分项承包；土木工程专用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梁、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租赁；在新建铁路线正式验收交付运营前的临时性客、货运输业务及相关服务；承包本行业的国外工程，境内外资工程；房地产开发、经营，资源开发，物贸物流；进出口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汽车销售；电子产品及通信信号设备、交电、建筑五金、水暖器材、日用百货的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人民币 1.613 万亿元，净资产人民币 4.230 亿元，营业收入人民币 1.154 万亿元，净利润人民币 349.72 亿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中铁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中铁下属单位与公司受同一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5.1 条规定的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关联人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均按约定执行，未发生违约情形。关联人经营状况及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调整关联交易预计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原则，定价政策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属于正常性业务，因此上述关联交易是必要的。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合理性。上述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四)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以及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而开展的，关联交易在正常市场交易条件的基础上进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06 月 0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出席会议的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针对《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发表如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持续发展；相关交易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将此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调整是公司基于开展正常经营业务的需要，双方遵循平等互利、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经平等磋商达成交易价格，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